

平山县统计局职责边界清单

序号	管理事项	牵头部门	涉及部门	备注
	无			

平山县统计局职责任务清单

序号	内设机构名称	对应部门“三定”规定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职责	序号	内设机构细化分解工作任务	备注
1	办公室 (统计执法监督股)	负责机关日常工作的协调和督查，负责机关、文电、会务、机要、保密、档案、宣传、标准化管理、政务公开、后勤保障等工作，负责起草机关重要文件、综合文稿和领导讲话，承办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答复工作，负责机关财务及国有资产管理。负责机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，组织有关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培训，承担行政复议、行政应诉的有关工作。组织实施统计制度方法改革规划和方案、普查计划、调查计划、统计制度，依法审批管理部门和地方统计调查项目，检查统计制度和统计标准执行情况，负责全县统计用区划代码和城乡划分代码库的更新与维护，组织协调统计联网直报；指导协调统计基层基础业务建设。负责统计行政执法工作，监督检查统计法律、法规贯彻实施情况，负责统计执法检查监督和“双随机”抽查，受理、办理、督办统计违法举报，依法查处统计违法案件，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、弄虚作假行为，管理和培训统计行政执法人员。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建、宣传、思想政治、精神文明建设及群团等工作，承担机关和所属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具体工作；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机构编制、人事管理工作，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和职务评聘工作。	1	负责机关日常工作的协调和督查。	
			2	负责机关、文电、会务、机要、保密、档案、宣传、标准化管理、政务公开、后勤保障等工作。	
			3	负责起草机关重要文件、综合文稿和领导讲话，承办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答复工作。	
			4	负责机关财务及国有资产管理。	
			5	负责机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. 组织实施统计制度方法改革规划和方案、普查计划、调查计划、统计制度，依法审批管理部门和地方统计调查项目，检查统计制度和统计标准执行情况。	
			6	负责全县统计用区划代码和城乡划分代码库的更新与维护，组织协调统计联网直报；指导协调统计基层基础业务建设。	
			7	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建、宣传、思想政治、精神文明建设及群团等工作，承担机关和所属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具体工作。	
			8	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机构编制、人事管理工作，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和职务评聘工作。	
			9	负责组织有关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培训，承担行政复议、行政应诉的有关工作。	
			10	负责统计行政执法工作，监督检查统计法律、法规贯彻实施情况，负责统计执法检查监督和“双随机”抽查，受理、办理、督办统计违法举报。依法查处统计违法案件，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、弄虚作假行为，管理和培训统计行政执法人员。	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政检查类第1项。
			11	依法查处统计违法案件，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、弄虚作假行为，管理和培训统计行政执法人员。	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政处罚类第1、2、3、4、5项。

序号	内设机构名称	对应部门“三定”规定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职责	序号	内设机构细化分解工作任务	备注
2	综合统计股	组织监测预警国民经济运行，分析研究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、起草综合性统计分析报告，提出决策咨询建议；组织编辑统计年鉴、统计公报等综合性统计资料，提供经济社会综合性统计数据；组织统计分析、经济信息上报工作；负责城乡基本情况统计工作；负责统计新闻宣传、经济形式新闻发布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发布；负责经济类统计舆情反馈；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核算和民营经济统计工作；负责新经济统计核算；负责投入产出调查工作；编制全县资产负债表，按照上级要求，组织编制全县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；监督管理全县国民经济核算工作，检查和评估国民经济核算质量，整理、测算和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；组织实施全县农林牧渔业，农业产值，县、乡镇、村等区域社会经济统计，农业产业化统计监测、特色小镇规划建设统计监测等统计调查任务；承担农村社会经济运行统计监测；组织实施规模以上工业产销总值及主要产品产量、主要工业产品生产能力、主要工业产品产销存、财务状况、成本费用、新产品、战略性新兴产业、装备制造业、新经济统计有关调查；核算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；组织实施规模以下工业抽样调查、规模以下工业企业成本费用调查；组织实施能源生产、消费、流通、库存情况、新经济统计有关调查；负责开展主要能耗行业、重点耗能企业能源使用、节约以及资源环境的统计监测；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生态文明建设目标年度评价。组织实施固定资产投资、建筑业、房地产业的统计调查；开展建筑业小微企业抽样调查、小微企业固定资产投资情况调查；综合整理和提供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效果、房地产开发投资和经营活动、建筑业生产运行情况及效益等统计数据；负责固定资产投资、建筑业、房地产开发法人和项目入库管理工作；	1	组织监测预警国民经济运行，分析研究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、起草综合性统计分析报告，提出决策咨询建议。	
			2	组织编辑统计年鉴、统计公报等综合性统计资料，提供经济社会综合性统计数据。	
			3	组织统计分析、经济信息上报工作；负责城乡基本情况统计工作。负责统计新闻宣传、经济形式新闻发布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发布。负责经济类统计舆情反馈；	
			4	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核算和民营经济统计工作；负责新经济统计核算；负责投入产出调查工作；	
			5	编制全县资产负债表，按照上级要求，组织编制全县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；监督管理全县国民经济核算工作，检查和评估国民经济核算质量，整理、测算和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；	
			6	组织实施全县农林牧渔业，农业产值，县、乡镇、村等区域社会经济统计，农业产业化统计监测、特色小镇规划建设统计监测等统计调查任务；承担农村社会经济运行统计监测；	
			7	组织实施规模以上工业产销总值及主要产品产量、主要工业产品生产能力、主要工业产品产销存、财务状况、成本费用、新产品、战略性新兴产业、装备制造业、新经济统计有关调查；核算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；组织实施规模以下工业抽样调查、规模以下工业企业成本费用调查；	不再承担主要工业产品销存、规模以下工业企业成本费用调查工作。
			8	组织实施能源生产、消费、流通、库存情况、新经济统计有关调查；负责开展主要能耗行业、重点耗能企业能源使用、节约以及资源环境的统计监测；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生态文明建设目标年度评价。	
			9	组织实施固定资产投资、建筑业、房地产业的统计调查；开展建筑业小微企业抽样调查、小微企业固定资产投资情况调查；综合整理和提供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效果、房地产开发投资和经营活动、建筑业生产运行情况及效益等统计数据；负责固定资产投资、建筑业、房地产开发法人和项目入库管理工作；	

序号	内设机构名称	对应部门“三定”规定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职责	序号	内设机构细化分解工作任务	备注
		企业固定资产投资情况调查；综合整理和提供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效果、房地产开发投资和经营活动、建筑业生产运行情况及效益等统计数据；负责固定资产投资、建筑业、房地产开发法人和项目入库管理工作；组织实施批发和零售业、住宿和餐饮业、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、商品交易市场、连锁经营、城市商业综合体等有关调查；组织实施限额以下批发零售住宿餐饮行业抽样与问卷调查；组织实施全县人口普查、人口抽样调查和工资统计调查；组织实施社会、科技、文化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、社会发展水平综合评价工作等基本状况统计调查；组织实施R&D资源清查、企业研发、创新调查、新经济统计有关调查工作。	10	组织实施批发和零售业、住宿和餐饮业、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、商品交易市场、连锁经营、城市商业综合体等有关调查；组织实施限额以下批发零售住宿餐饮行业抽样与问卷调查；	不再承担“综合整理和提供对外经济技术合作、境外投资等统计数据”职责。
			11	组织实施农业普查、经济普查、人口普查工作。	
			12	组织实施全县人口普查、人口抽样调查和工资统计调查；组织实施对妇女儿童发展纲要及规划执行情况的统计监测；	
			13	组织实施社会、科技、文化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、社会发展水平综合评价工作等基本状况统计调查；组织实施R&D资源清查、企业研发、创新调查、新经济统计有关调查工作；组织开展规模以下企业创新调查；	
			14	组织实施全县规模以上服务业、现代服务业、互联网经济、物流统计与核算、运输邮电软件业调查、新经济统计有关调查、境外专家来大陆工作、电子商务、服务业个体经营户、交通运输业能源消费等有关统计调查工作；开展规模以下服务业抽样调查；组织协调部门服务业统计有关工作；	
			15	收集、整理和提供有关统计调查数据，对统计数据进行检查和评估；开展统计信息和分析研究；	